香港明愛

就「社區精神健康服務」

意見書

2012年3月31日

- 1. 業界多年來表達有需要為香港成立「精神健康政策」,透過確立 政策方向和目標,才可以協調不同政府部門和機構,共同推動社 區精神健康服務。在2006年,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成立了跨部門 的精神健康服務工作小組,為不同年齡組別人士的精神健康需 要,建議了長遠發展方向,並有具體建議方案,可惜未見積極落 實和廣泛討論。
- 2. 現時醫院管理局只為成年人制定了五年的精神健康服務計劃,但何時才就其他年齡組別制定中、長期的服務計劃?現時仍未有時間表,此外除了醫院管理局外,其他政府部門亦應就精神康健康議題作出配合,共同制定相關政策和發展方向,因精神健康問題並非只是醫療方面的需要,同時亦有社會福利、勞工、房屋、教育等多方面的需要,所以要推動關注全民精神健康,必需社會整體各方配合,故此有需要成立跨部門、跨專業的長遠規劃政策,就未來社會需要,制定人手規劃、資源投放策略、搜集意見機制等措施。在這個高壓力、高競爭的社會下,改善市民精神健康方面,實在刻不容緩。
- 3. 跟據理工大學就十年精神病與家庭事故回顧研究,當中提出社區支援服務的方向,建議精神康復上,除了為精神病者提供藥物治療外,亦需要病者及其家屬提供結合家庭輔導,並輔以推動社會接納和社區支援等措施,才是一個完整的復康服務。所以必須研究醫療服務和家庭支援、社會支援等服務如何結合,才能促成有效的治療,避免惨劇事件再次發生。
- 4. 香港是一個先進的城市,但精神健康服務的發展撥款,根據 2005年的統計,只佔生產總值的 0.24%,遠較其他已發展國家為低,例如澳洲投放了超過 0.88%,美國和英國分別也有 0.83% 和 0.58%。建議香港能仿效其他已發展國家,為精神健康服務預留指定撥款,配合人口變化和需要,制定中長遠精神健康發展策

- 略,使整體環境包括人才、地方資源等能互相配合,不致現時出 現專業人手不足、地方不足等情況,影響服務提供。
- 5. 藥物方面,近年政府確實每年投放額外資源,讓精神病患者可轉 用成效較佳的新藥,此方面的改善值得肯定。然而,據一些精神 病患者反映,部份醫生仍傾向在初次診症時處方舊藥,若成效不 理想時才再作考慮,這無疑有違政府改善藥物治療的原意,希望 政府能監察新藥使用情況,確保用得其所,讓精神病患者獲得最 合適的治療。